

5、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氢气 ，生产厂为英德市西洲气体有限公司，厂址为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精细化工基地金南大道11号。氢气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氢气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氢气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氮气 ，生产厂为英德市西洲气体有限公司，厂址为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精细化工基地金南大道11号。氮气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氮气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氮气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乙炔 ，生产厂为英德市西洲气体有限公司，厂址为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精细化工基地金南大道11号。乙炔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乙炔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乙炔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高纯液氮 ，生产厂为英德市西洲气体有限公司，厂址为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精细化工基地金南大道11号。高纯液氮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高纯液氮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高纯液氮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压缩空气 ，生产厂为英德市西洲气体有限公司，厂址为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精细化工基地金南大道11号。压缩空气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压缩空气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压缩空气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 氢气 ，生产厂为英德市西洲气体有限公司，厂址为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精细化工基地金南大道11号。氢气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氢气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氢气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 氩气 ，生产厂为英德市西洲气体有限公司，厂址为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精细化工基地金南大道11号。氩气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氩气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氩气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 氧气，生产厂为英德市西洲气体有限公司，厂址为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精细化工基地金南大道 11 号。氧气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氧气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氧气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广州市广气气体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8 月 10 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 3（当采购项目或者子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本承诺函，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广州市广气气体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8 月 10 日

